

附件

表三九六～六九 電氣設備最小工作空間

標稱對地電壓(伏)	最小工作空間(公尺)		
	環境 1	環境 2	環境 3
0~150	0.9	0.9	0.9
151~600	0.9	1.0	1.2
601~1000	0.9	1.2	1.5

註：

環境 1：暴露之帶電組件位於工作空間之一邊，且另一邊無帶電或無接地組件；或暴露之帶電組件位於工作空間之兩邊，但由絕緣材質有效地防護。

環境 2：暴露之帶電組件位於工作空間之一邊，且另一邊為接地組件。混凝土、磚或磁磚牆壁應視為接地。

環境 3：暴露之帶電組件位於工作空間之兩邊。